

自動遷讓眷舍申請書

本人現合法配借住貴處經管 市 區 路(街) 段
 巷 弄 號 樓市有眷舍，且確有居住事實，申請自動
遷讓騰空返還眷舍，同意配合完成戶籍遷出及斷水、電、瓦斯等事
項，附繳證件如有虛偽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。茲檢送下列證明文件，
請惠予同意辦理：

- 1. 具結書。
- 2. 合法配借住證明文件。
- 3. 申請人之身分證明文件
- 4. 最近1年之用電、用水紀錄或其他確有居住事實之證明文件。

此 致

臺北市稅捐稽徵處

申請人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